

沈雲龍教授主編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

第九十五輯

文海出版社  
有限公司印行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第九十五輯  
沈雲龍主編

吳梅村（偉業）年譜

馬導源編

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Wt 224/100

#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

沈雲龍教授主編

近代中國史料種類之繁，卷帙之多，遠過其他時代。就內容而論，可別爲原始資料 (Primary sources of materials) 與次要資料 (Secondary sources of materials) 兩類。前者如歷朝實錄、東華錄、政治官報、大臣奏疏、外交檔案、名臣專集、函牘手扎、日記、自訂年譜、回憶錄等；後者如官書傳記、行狀、碑誌、新聞記載、雜誌論文、私人筆記、以及參用史料，專題研究所得而成之史籍，與夫總合敘述史蹟之真相，而使讀者明瞭一事，或一時代之政治外交社會經濟情況之人民生活之專著等，均其明例。

本社向以搜集史料影印流傳爲職志。其卷帙較多之大清實錄、東華錄、十朝聖訓、清季外交史料，政治官報等鉅製，均已先後出版，甚獲好評。茲再商得近代史學家沈雲龍教授之同意，就上述範圍，代爲搜羅編輯卷帙較少而有價值之史料，陸續影印，並承惠允將其所藏罕見之孤本若干種先行借出攝印，以供海內外學人治近代中國史者之參考。

文海出版社謹識

中華民國五十五年十月

吳梅村年譜

# 近代中國史料叢刊

第九十五輯

## 目錄

吳梅村（偉業）年譜	馬導源編
洪北江（亮吉）年譜	呂培編
庸菴文編	薛福成著
西學東漸記	容闕著
藝風堂文集	繆荃孫著
眠琴閣遺文	何慶涵著
約菴詩錄	王紹薪著
島居遺稿	葉泰椿著
滄江歲晚集	魏元戴著
市隱憶稿	市隱著

# 目次

一 緒言	一
二 吳偉業傳	二
三 梅村世系	三
四 梅村年譜	一二
五 梅村著述	八一

# 吳梅村年譜

## 一 緒言

梅村先生傳記，就余所知者，有吳梅村先生行狀，康熙十二年七月本倉顧澐人撰；有吳梅村先生墓表，康熙五十二年澤州陳廷敬撰；有梅村先生世系及年譜四卷，道光十二年至十九年太倉顧師執筆和纂，顧思義仁仲訂；有清史列傳所載吳偉業列傳，沈德潛清詩別裁集敘傳，鄒方坤清名家詩人小傳所錄梅村詩鈔小傳，顧謙吉之頗詳，但師執筆作譜時，未及見吳先生家藏稿，家藏稿五十八卷，宣統辛亥始刻於武進董氏。茲據顧譜參以最近出版之家藏稿，及日本鈴木虎雄氏對梅村先生之考證，考覈釐訂，以成新譜。

## 二 吳偉業傳 錄清史列傳

吳偉業，江南太倉人。明崇禎四年一甲二名進士，授編修。十年，大學士溫體仁罷，張至發柄國，極頌體仁孤執不欺，偉業疏言：「體仁性陰險，學無經術，狎暱小人，繼之者正宜力反所爲；乃轉稱盛其美，勢必因私趨陋，盡襲前人所爲。將公忠正直之風何以復見？海宇禍患何日得平？」疏入不報，尋遷東宮講讀官，又遷南京國子監司業，轉左子，羅王時授少詹事，與大學士馬士英尙書阮大鍼不合，請假歸。本朝順治九年，兩江總督馬國柱遵旨舉地方品行著聞及才學優良者，疏薦偉業來京。十年，吏部侍郎孫承澤薦偉業學問淵深，器宇凝宏，東南人才無出其右，堪備顧問之選。十一年，大學士劉綎疏薦其才品足資啓沃，俱下部知之，尋詔授秘書侍講。十二年，恭纂太祖太宗聖訓，以偉業充纂修官。十三年，遷國子監祭酒，尋丁母憂歸。康熙十年卒。



### 三 梅村世系

梅村姓吳氏，諱偉業，字駿公，號梅村，江南太倉人。

七世祖子才，名無考，河南人，元末避兵，始遷蘇州崑山之積善鄉，配費氏。見顧師試所撰年誌

考葉盛所撰相虞公墓誌銘顧師試引云：「祖才，父式周，」則似名才，非子才。

六世祖埕，字公式，以字行，明正統元年，贈承德郎，行在刑部雲南司主事，配陳氏，封太安人。顧師試

云：又字式周，見顧師試。

五世祖凱，字相虞，號冰壑，卒祀鄉賢祠，配沈氏，繼沈氏，再繼陳氏，中順天鄉試，宣德中，授刑部主事，再改禮部主客司，成化七年七月十四日卒，年八十五。三子：長恩，次慮，次愈。女二人，婿顧、洵，皆授。見顧師試

陳廷敬撰吳梅村先生墓表：「五世祖凱，前明永樂間，舉孝廉，官禮部主事，年三十，以養親乞

歸，遂不出，世稱貞孝先生。」

顧涓撰行狀：「五世祖禮部主事諱凱，高祖河南參政諱愈，父子皆八十，有重德。其行事，載吳

中先賢傳中。」鈴木氏謂皆八十者誤。

高祖愈，字惟謙，號遜菴，配夏氏。成化乙未進士，授南京刑部主事，歷員外郎中。精法律，出知絳州府，捕慶符盜，及平土官安黨叛，有功。在絳九年，遷河南參政，致仕歸卒，年八十四。嘉靖丙戌五月十九日也。子男四：長東，浦江縣縣丞；次南，國子生，仲弟惠無嗣，推以爲後；次西，次守中，國子生。孫男詩、訪、許、誌。題

陳墓表：「高祖愈，成化進士，官河南參政，凱愈並見吳中先賢傳，世居崑山。」

公京江送遠圖歌序曰：「公諱愈，字惟謙，一字遜菴，成化乙未進士，授南京刑部主事，進郎中。清慎明敏，號稱職，先後九載，兩司寇用宏治三年詔書得薦其屬，將待以不次，疏未達，而命守絳州。爲守既常調，而絳又險且遠，公獨不以爲望。」

嗣高祖惠，字維明，號靜菴，配陳氏。無子，以愈次子南爲嗣。題

曾祖南，字明方，號方塘，賜內閣中書，後官鴻臚寺序班，以使事過家，爲御史所論，謫江西建昌府幕官。配鄭氏，繼袁氏。長子諫，玉田公，福安縣丞。次議，贈嘉議大夫少詹事，次誥。顯諡。

陳墓表：「曾祖南，以善書授鴻臚。」

顯行狀：「曾祖鴻臚寺序班諱南，自禮部公以下三世，皆葬於崑。」

祖議字子禮，號竹臺，以梅村貴，贈嘉議大夫詹事府少詹事。幼贅於瑯琊王氏，遂居太倉。副室湯氏，封太淑人。顯諡。

陳墓表：「祖議，始遷太倉。」

顯行狀：「祖贈嘉議大夫少詹事諱議，始遷太倉。」

父珉，字禹玉，又字蘊玉，號約齋，又號約叟，諸生，以經行稱鄉里。梅村貴，封嘉議大夫詹事府少詹事，舉鄉飲大賓，卒祀鄉賢。配陸氏，繼朱氏，封淑人。顯諡。

陳墓表：「父珉，能文章，祖父皆受先生封，爲中憲大夫。」

顯行狀：「父封嘉議大夫少詹事，諱珉，以經行崇祀鄉賢祠。嘉議公八十而逝，有幼女，先生爲

嫁。虎注，公所撰席本，誠意誌銘云：家大人以幼女，字君少子，蓋先生天性孝友，初登第後，嘉議公勸理家事，歲輒計口授食，蕭然不異布衣時，俸入，即上之嘉議公，未嘗有私蓄也。後析產與二弟，均其豐嗇，舉無閒言。」

嗣祖諫，字子猷，號玉田，官福安縣丞，葬梅灣。配某氏，繼查氏，再繼陸氏。子一，查氏出，天。顯節  
嗣父瓊，字文玉，號蓮菴，禮部冠帶儒士，配王氏，繼張氏。

世系表

七世祖  
河南人，遷鳳山  
(又云家世鹿城人)

六世祖

五世祖

才  
一云子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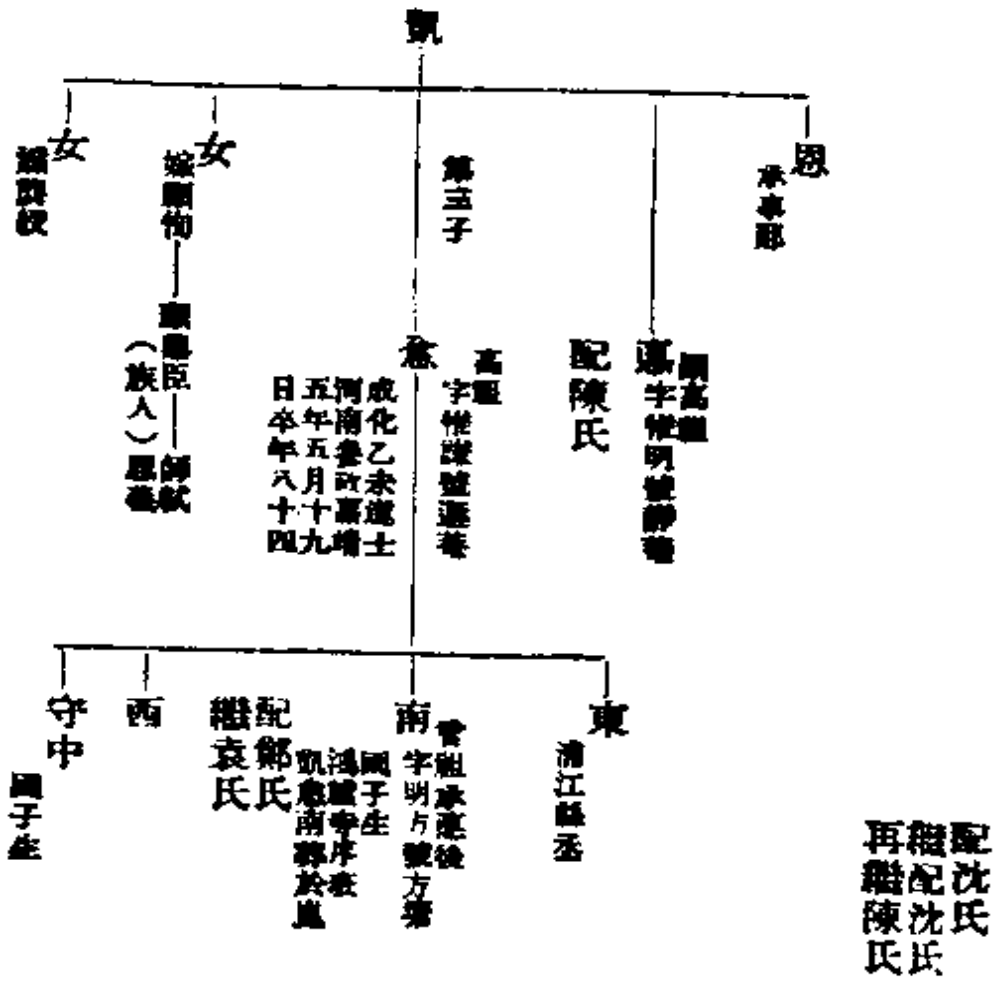
堉  
字公式又式周  
刑部主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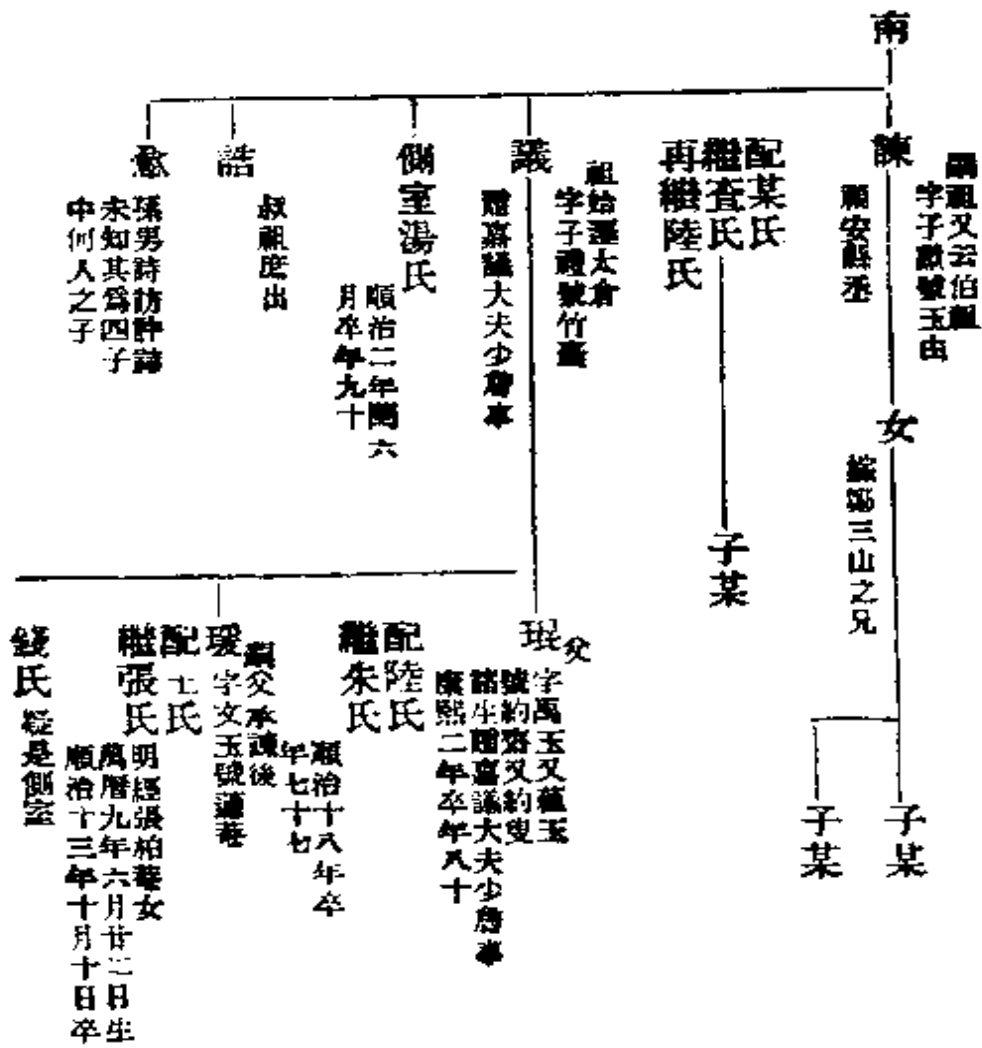
凱  
字相虞號冰齋  
禮部主事成化  
七年七月十四  
日卒年八十五

配費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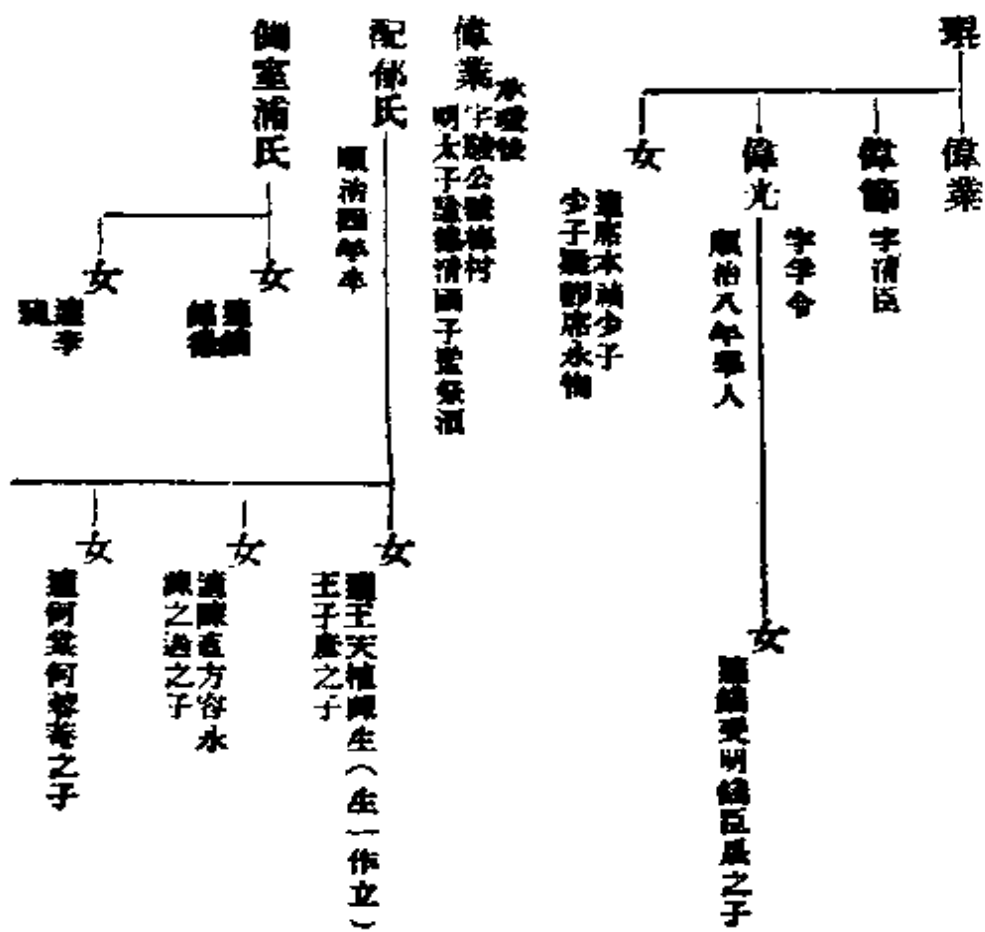
配陳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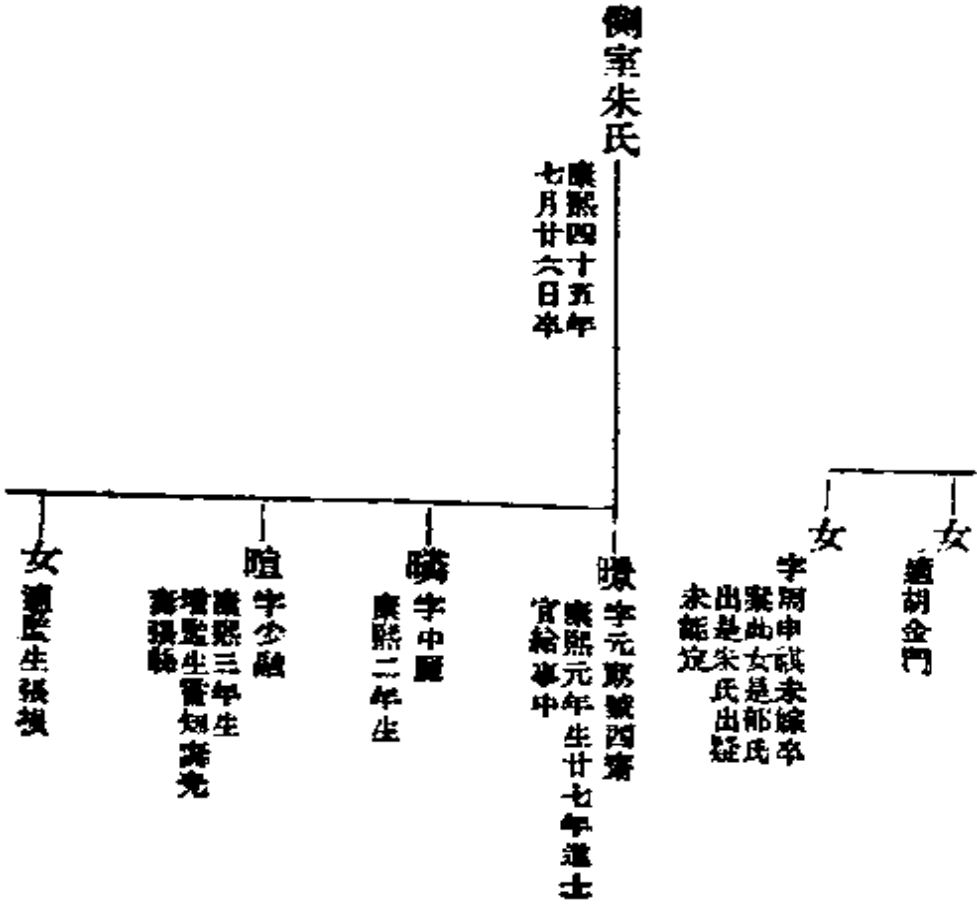
禮部主事成化  
七年七月十四  
日卒年八十五





三 梅村世系







女  
通席永恂  
案此据顧籍疑  
以珉女爲傳樂女

女  
字周申謨  
案是朱氏出是邵氏出未能定  
如大倉州志云梅村連舉十三  
女是與行狀九女者其說不聞

#### 四 梅村年譜

明神宗萬曆三十七年己酉 一歲。

顧湘所撰行狀曰：

「先生諱偉業，字駿公，姓吳氏，吳爲鹿山名族。

「先生生於明萬曆己酉五月二十日。

「母朱太淑人妊先生時，夢朱衣人送鄂以讀會元坊至，先生生，有異質。」

陳廷敬所撰墓表曰：「先生生前明萬曆己酉。」

顧師軾所撰年譜曰：「母朱太淑人，妊先生時，夢朱衣人送鄂以讀會元坊至，遂生先生。」

王崇簡吳母張太孺人墓誌銘：「先生始生時，朱太孺人尙育三歲子，太孺人虎注言念其勞

瘁，從襁褓中，乳字先生。」

案王崇簡墓誌所謂張太孺人嗣母張氏也。蓋以湯氏事，誤爲張氏耳。

梅村秦母于太夫人七十壽序云：「吾因留仙之言，而喟然有感於余祖母湯淑人也。衰門貧約，吾母操作勤苦，以營舅姑滯穢之養，湯淑人憐其多子，代爲鞠育。余自少多病，由衣服飲食，保抱提攜，惟祖母之力是賴。」梅村自幼爲祖母湯氏所鞠育。

梅村王母周安人墓誌銘曰：「嗚呼！吾父亦窮諸生也，吾母之事大王父王母以孝，而教三子以成立，其仁勤莊儉之德，實有類於安人，而偉業之事其母，有媿楚先，固已多矣。自古賢母未有不顯其夫若子之富貴，而富貴之無媿者尤難。當吾父之有聲場屋，屢試不收，而祖母湯淑人已老，家貧無以爲養，吾母爲余言之而泣。余倖弋一第，竊喜有以慰母，而終有憾於吾父之不遇也。」母朱氏之仁勤可知。

萬曆四十年壬子 四歲。

願譜「熊學院科試，先生尊人約齋公，補弟子員。」

萬曆四十一年癸丑 五歲。

題譜「仲弟偉節生」

萬曆四十二年甲寅 六歲。

公所撰招如禪師生塔頌曰：「始余六七歲，得見外王母，虎桂曹氏曹川之女也，嘗用兜綿手，摩頂在膝

前，阿甥王母指梅村而實汝當知，我父曹川循良吏，上書忤時宰，拂袖歸田廬。理學專門家，孔釋水乳合。諸

方大尊宿，推重惟魯川。教律與論藏，一一手撰述。吾母曹朱淑人之出時歸聽，大發菩提心。晚受具足戒，

修持二十載。名山構傑閣，官野尉山虔奉修多羅。幡幢紛五色，親見如來迎。末後勸辨明，往生安樂

國」云云。此梅村幼時事，朱淑人奉佛亦可概見。

萬曆四十三年乙卯 七歲。

公讀書於江用世家塾。

公所撰江用世墓誌銘曰：「始余年七歲，讀書公家塾，識公。公卽是年領鄉薦，後三十年家居，

公折輩行，與余及魯岡游」云云。

虎按用世太倉人，萬曆乙卯舉人，壬戌天啓二年進士，累官江西按察司使，梅村幼時，在用世家

塾讀書，梅村兄魯岡嘗受用世疏薦，亦見誌中。

願譜：

「讀書江公用世家塾。」

「八月祖竹臺公注鈴木氏卒。」

萬曆四十四年丙辰 八歲。

在王帖雙塾中，李太虛奇公文。

鈕琇觚賸，「太虛李明善教其謂王四五諸郎，梅村甫歸館，亦隨課王氏塾中，李奇其文，卜爲」

異日偉器。」

萬曆四十七年己未 十一歲。

願譜：

「就穆苑先雲桂家中讀書。」

「季弟偉先生。」

公穆雲桂墓誌銘曰：「自余生十一始識君，居同巷，學同師，出必偕，宴必共，如是者五十年。」

又曰：「君爲先大夫，謂約齋執經弟子，余兄弟三人，君所以爲之者，無有不盡。」又曰：「余之初就君

齋讀書也，有同時游處者四五人，志行純祐爲兄弟，善岡與之共事，其輩行差少，皆吳氏余宗也。鄰

舍生孫令修亦與焉。」

案公少年學侶，於此見之。

萬曆四十八年庚申 十二歲。

光宗泰昌元年八月續改元

熹宗天啓元年辛亥 十三歲。

天啓二年壬戌 十四歲。

顧譜：

「隨父約齋公，讀書志行繼善家之五桂樓。」

「能屬文，西銘張公溥見而嘆曰：「文章正印，在此子矣。」因留受業於門，相率爲通今博

古之學，程穆衡、虞東著舊傳，江右李太虛明容，落魄客授州王大司馬所，與公父善，見公於營齋奇之。」云云。

陳墓表：「先生少聰敏，年十四，能屬文，里中張西銘先生，以文章提倡後學，四方走其門，必投文爲贊，不當意即謝弗內。有嘉定富人子，竊先生塾中稿數十篇，投西銘，西銘讀之大驚，後知爲先生作，固延至家，同社數百人，皆出先生下。」

#### 顧行狀

一少多病，輒廢讀，而才學輒自進，迨爲文，下筆頃刻數千言。時經生家，崇尚俗學，先生獨好三史，西銘張公尊見而嘆曰：「文章正印，其在子矣。」因留受業，相率爲通今博古之學。」

#### 公與志衍相識

志衍傳：「子年十四，識志衍，志衍長於子三歲，二人深相得。」

天啓三年癸亥 十五歲。

顧譜：「西銘肇舉復社，先生爲入室弟子。」引揚舉復社事實云云

公與子曠疏曰：「吾少多疾病，兩親護惜，十五六不知門外事。」志衍傳曰：「嘗是時，天如師以古學振東南，海內能文家，聞其風者，靡然而至。子曠病，不能數對客，遇志衍則人人自得也。」致學社諸子書曰：「偉業嘗見西銘先師，手抄注疏大全等書，規模前賢，欲得其條貫，雖所志未就，而遺書備乙夜之覽，吾師不沒於地矣。」此皆梅村十五六歲時事。

康熙帝崇禎元年戊辰 二十歲。

顧譜：「陳學院歲試入州庠。」

顧行狀：「年二十，補諸生。」

陳墓表：「弱冠舉於鄉。」

志衍傳曰：「年十四識志衍，又六年即指本年而人無純祐，相與砥礪爲文章。」與子曠疏曰：「憑童子試，四舉而後入般。」

案陳墓表「弱冠舉於鄉者」誤也。據與子曠疏，梅村蓋自十七歲以後，每歲應童子試，至此及第，始得補諸生也。



朱彝尊靜志居詩話：「復社始於戊辰，成於己巳。」據吳氏箋註所引

夏燮陳甫撰吳次尾應箕年譜曰：

「是年戊辰崇禎，婁東張天如吉士溥，與同里受先大令采，始倡復社之會，蘇松名士楊解元

廷樞，夏考功允彝，陳黃門子龍，皆附之。江以上則先生指吳次尾及劉伯宗徵君誠預焉。一時有小東

林之曰。夏燮按莊烈改元，窮治奄黨，贈卹同難忠臣，一時東林，桴鼓復盛。據明史張溥傳，及吳梅

村復社紀事，皆言起於崇禎建元之初。而劉伯宗撰先生吳次尾本傳，言崇禎初元，三志衍傳人撫

志衍與予同魁庚午一經。」

公受知於周廷璠。

寄房師周芮公先生詩序云：「偉業以庚午，受知周芮公師，進謁潤州官舍，維時上流無恙，京

口晏然，吾師以陸機入洛之年，弟子亦終軍棄繻之歲，南徐月夜，北固江聲，揮麈論文，登樓置酒，笑

談甚適，賓從皆賢。」

公所撰復社紀事云：「三年庚午，省試皆會於金陵，江淮宣歙之士咸在，主江南試爲江西姜

燕及先生，榜發，維斗官蘇州，哀然爲舉首，自先生言強以下，若臥子言陳及偉業輩，凡一二十人，列薦名。吳江吳來之昌時亦與焉，稱得士。彭燕又五十壽序云：「往者余偕志衍舉於鄉，同年中，門彭燕又陳臥子以能詩名。臥子長余一歲，而燕又志衍，俱未三十，每置酒相與爲驪。」云云，並當時事也。

崇禎二年己巳 二十一歲。

願譜：

「西銘與同里張南郭采，舉復社成，先生名重復社，西銘爲尹山大會。」

「先生有致雲間同社諸子書，致孚社諸子書。」

崇禎三年庚午 二十二歲。

願譜：

「李學院科試，一等三名，補廩膳生員。」

「西銘爲金陵大會。」

願行狀：「中崇禎庚午舉人。」

志衍傳：「人撫志衍與余同魁庚午一經。」

公受知於周廷瓚。

寄房師周芮公先生詩序云：「偉業以庚午，受知周芮公師，進謁潤州官舍，維時上流無恙，京口晏然，吾師以爲陸機入洛之年，弟子亦終軍棄繯之歲。南徐月夜，北固江聲，揮麈論文，登樓置酒，談笑甚適，賓客皆賢。」

公所撰復社記事云：「三年庚午，省試得會於金陵，江淮宜歛之士咸在。主江南試爲江西姜燕及先生榜發，維斗書蘇州真然爲舉首，自先生書蘇州以下若臥子書陳及偉業輩凡一二十人列薦名。吳江吳來之昌時亦與焉，稱得士。」彭燕又五十壽字云：「往者余偕志衍舉於鄉，同年中嘗聞彭燕又陳臥子以能詩名。臥子長余一歲，而燕又志衍俱未三十，每置酒相與爲驢。」云云皆當時事也。

崇禎四年辛未 二十三歲。

顧譜：「舉會試第一名，座主周延儒，何如寵房師李明睿殿試一甲第二名，授翰林院編修。疏劾李環假歸，娶郁淑人。淑人萬曆庚子武舉李茂女。何決金龍口，滕縣沈焉，有悲滕城詩。李學院歲試，先生仲弟傳節入州庠。」

順行狀：「辛未會試第一，殿試第二，西銘公鄉會皆同榜，文風爲之丕變。時有攻辛未座主宜興相舊寧相周廷者，借先生爲射的。莊烈帝批其卷，有「正大博雅，足式詭靡」之語，言者乃止。授翰林院編修。先生尙未授室，給暇歸娶，當世榮之。」鈔木氏謂歸妻在明年

陳墓表：「崇禎會試第一人，廷試第二，授編修。是時年二十三，制辭云：「陸機詞賦，早年獨步江東；蘇軾文章，一日喧傳天下。」當時中朝大夫皆然之。」

貳臣傳：「吳偉業江南太倉人，明崇禎四年一甲二名進士，授編修。」公與子曠疏：「不意年踰二十，遂擢大魁。」書宋九青逸事云：「余以二十三舉進士。」復社紀事云：「四年辛未偉業舉禮部第一，先生言張天如選庶吉士，天下傳其文。」

案梅村廷試對策，文見家藏稿。卷五十五

公王腕仲墓誌銘云：「余同年進士，其在無錫者，曰馬公素脩，唐公玉乳，錢吳公永調，共五人。」

案此記同年。

明史何如寵傳：「如寵字康侯，桐城人，武英殿大學士。崇禎四年，副延儒總斬榮藩。」梅村以崇禎四年成進士。則如寵其座主也。見吳詩集覽遂何者齊詩注

案此述右座主。

梅村弟子于李明睿門下逸事錄左：

李明睿字虛中，號太虛。南昌郡乘

李明睿南昌人，天啓二年進士，歷坊館，罷閒六七年，廷臣交薦，用宮允起部侍郎，未幾以事去官。卒年八十有七。江西通志

江右李太虛爲諸生時，嗜酒落拓，而家甚貧，太倉王司馬帖雲備兵九江，第一，卽遣使送至其家。時王氏二長子，已受業同里吳蘊玉即約齋先生。蘊玉者，

太虛教其四五諸郎，梅甫齟齬，亦隨課王氏塾中。李奇其文，卜爲異日偉器。歲將闌，主家設具饗兩師，出所藏玉卮侑酒，李醉揮而碎之。王氏子面加譙讓，李亦盛氣不相下，遂拂衣去。吳知其不能行也，翌日早起，追於城闔，出館俸十金爲贈。數歲後，李以典試復命，過吳門，王氏子謁於舟次，李忽詢吳先生言蘊近狀，時梅村已登賢書。辛未，梅村遂爲太虛所薦，登南宮第一及第二人。吳

風節錄  
秀風股

復社紀事：「先生言張天如以貢入京師，縱觀郊廟辟雍之盛，喟然太息曰：我國家以經義取天下士，垂三百載，學者宜思以表章微言，潤色鴻業；今公卿不通六藝，後進小生，剽耳傭目，倖弋獲於有司，無怪乎楮人持柄，而折枝舐痔，半出於誦法孔子之徒。無他，詩書之道虧，而廉恥之途塞也。新天子言崇禎帝卽位，臨雍講學，丕變斯民。生當其時者，圖仰贊萬一，庶幾尊遺經，砭俗學，俾盛明著作，比隆三代，其在吾黨乎！乃與燕趙魯衛之賢者，爲文言志，申要約而後去。」

案此記張天如與北方賢者相結。

陳墓表：「崇禎中黨事尤熾，東南諸君子，繼東林之學者，號曰復社。西銘以東林之末響，爲復

社先。而先生西銘高第也，西銘既爲復社主盟，先生又與西銘同年舉進士，故立朝世指名。」

鄭方坤小傳：「年二十鈴木氏謂當作二十三舉崇禎辛未科會試第一，廷試賜一甲第時猶未娶，特撤金蓮寶炬，花幣冠帶，賜歸里第完姻，於明倫堂上行合卷禮。蓋自洪給假，此爲再見，士論榮之。」

案顧譜順行狀鄭小傳，並以歸娶繫於本年，與公自記不合。疑給假在本年，說見於下。

崇禎五年壬申 二十四歲。

正月公尙在京師送黃道周出城。

明史稿黃道周傳：「崇禎二年起故官，進右中允，三疏救故相錢龍錫，貶三秩，明月，方候補，遭疾求去。瀕行，上疏曰：「臣自幼學易以天道爲準，上下載籍二千四百，不失一」云云帝不懌，斥爲民。」

案據此道周之斥，在五年正月。

公送林衡者返闕序：「往者在長安，指燕京石齋黃道周曾以易傳授余及豫章楊機部。言延麟也未及

竟，石齋用言事得罪，相送出都城，機部慨然曰：「絕學當傳，大賢難遇，余兩人盍棄所居官，從石齋

讀書鶴鳴山中，十年不出？」余心是其語，兩人者遂巡未得去」云云。

案此敘受易及送行，蓋本年事。

公歸娶蓋在本年。

與子際疏：「賴烈皇帝保全給假，歸娶先室郁氏。三年入朝，值烏程仁烏程相溫體仁當國」云云。

又王範墓誌銘：「余從翰暇歸，中略踰三年，余入都」云云。

案明史宰輔表，溫體仁崇禎五年二月為大學士，梅村三年入朝，踰三年入都者，指八年乙

亥入京，則歸娶郁氏，理宜在本年也。

願譜：「西銘假歸為虎邱大會，刊國表社集行世。」

復社紀略：「偉業以溥門人，聯捷會元鼎甲，欽賜歸娶，天下榮之。遠近謂士子出天如門下者



必速售。比溥告假歸，途中爲首所至，挾策者無虛日。及抵里，四遠學徒羣集。癸酉春，溥約社長爲虎邱大會。先期傳單四出，至日山左江右，晉楚閩浙，以舟車至者數千餘人。大雄寶殿不能容，生公臺千人石，鱗次布席皆滿，往來絲織，游人聚觀，無不詫歎，以爲三百年來，未嘗有也。

公許節母翁太儒人墓誌銘：「初吾師張西銘，以社事興起東南，而約齋維斗爲同志，嘗大會武邱，武邱即虎邱舟車填咽巷陌爲滿，其有傾身接待，置驛四郊，請謝賓客，則推吾友德先。德先者，元愷字也。當是時，儒人方持家業，德先揮斥千餘金，以爲頓舍飲食之費，諸人無幾微吝色。」

案有義子，斯有義母。

崇禎六年癸酉 二十五歲。

廟譜：「約齋公五十初度，張溥有吳年伯母湯太夫人壽序。」

崇禎七年甲戌 二十六歲。

廟譜：「城隍廟正殿災，有碑記。」

崇禎八年乙亥 二十七歲。